

# 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政局

##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项目填报问题的解释》（国办公开办函〔2016〕201 号）有关政策文件编制。

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部分。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本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完善公开平台建设，优化公开服务

流程，着力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为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方面。**公开机构职能、领导分工、部门预决算、权责清单、重大行政决策等信息 181 条。其中：重点领域公开养老服务信息 3 条，社会救助信息 40 条，基本信息公开公示公告信息 89 条，按要求公开预决算及绩效自评报告 5 条，重大建设项目社会救助 36 条，专题专栏中婚姻收养 2 条，服务公开 1 条，行政执法专栏 2 条，机构职能 3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持续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确保管理闭环、进度可控、严守期限、严格审核、优化答复，全面降低复议、诉讼纠错率。2025 年，仁和区民政局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健全信息管理制度，规范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公开流程，加强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开展规章、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和动态更新工作，提供标准文本下载。定期对公开信息进行梳理、审查和更新，确保信息准确、及时、有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发布第一平台的作用，做好责任栏目管理和维护，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

**（五）监督保障方面。**按照《仁和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制度》，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做到有领导分管、有工作人员负责，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严格规范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程序，落实落细各项安排部署、情况综合、督促检查、组织考核等工作。加强监督，建立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增强主动公开，并鼓励干部职工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监督，更好地服务政府、社会和群众。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不予公 开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无法提 供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不予处 理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 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 理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 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 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部分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政策解读的通俗性、针对性有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间的数据融合与资源共享水平有待提升。运用新媒体创新公开方式、增强互动效果的能力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围绕重点领域和群众关切，细化公开标准，丰富解读形式，提升公开实效。加强公开平台集约化建设，推动信息资源共享，提升服务智能化水平。创新公开形式，可增加互动回应，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营能力。加强队伍建设，持续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